

TC77 规章指南



MN-003330-05ZHCN 版本 A

中国印制
Zebra Technologies | 3 Overlook Point | Lincolnshire, IL 60069 USA
www.zebra.com

ZEBRA 和标志性的 Zebra 斑马头像是 Zebra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在全球许多司法管辖区内注册的商标。所有其他商标均为其各自所有者的财产。©2021 Zebra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和 / 或其子公司。保留所有权利。

Zebra 保留更改任何产品以提高其可靠性、改进其功能或设计的权利。由于此处所描述的应用程序或任何产品、电路或应用程序的使用而引发的或与之相关的产品问题，Zebra 概不承担任何责任。对于可能用到我们产品的任何产品组合、系统、仪器、机械、材料、方法或流程，我们未以明示、暗示、禁止反言或其他任何方式授予使用上述情况涉及到的或与之相关的专利权或专利的许可。仅为产品中所包含的设计、电路和子系统提供暗示许可。

保修
要获得 Zebra 硬件产品保修声明的完整内容，请访问：zebra.com/warranty。

服务信息
在使用本设备之前，必须先配置设备，才能在您的机构网络中操作和运行您的应用程序。

如果在运行设备或使用设备时遇到问题，请联系机构内的技术人员或系统支持人员。如果设备出现任何问题，他们将与 Zebra 全球客户支持中心联系：zebra.com/support。

要获得本指南的最新版本，请访问：zebra.com/support。

更多信息

有关使用本设备的更多信息，请参阅《TC77 用户手册》。转至 <http://www.zebra.com/support>。

规章信息

本设备获得了 Zebra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的认可。

本指南适用于以下型号：TC77HL。

所有 Zebra 设备的设计均严格遵守各个销售地点当地实施的法律和规章，并按照要求标示。

Local language translation / Tradução do idioma local / Übersetzung in die lokale Sprache / Raduccione di idioma locale / Traduction en langue locale / Prijevod na lokalni jezik / Traduzione in lingua locale / 現地語の翻訳 / 현지 언어 번역 / Перевод на местный язык / 本地語言翻譯 / 本地语言翻译 / Yerel dil çeviri / Tłumaczenie na język lokalny : zebra.com/support

未经 Zebra 明确批准而擅自对 Zebra 设备作出更改或修改，将有可能令用户操作设备的权利失效。

声明的最高工作温度：50°C。

小心： 只能使用 Zebra 认可且 UL 认证列出的附件、电池组和电池充电器。
！ 请勿尝试为潮湿的移动数据终端或电池充电。所有组件在连接到外部电源前都必须保持干燥。

UL 认证列出的带 GPS 的产品

Underwriters Laboratories Inc. (UL) 尚未测试全球定位系统 (GPS) 硬件、操作软件或本产品的其他方面的性能或可靠性。UL 仅按照 UL 的信息技术设备安全标准所述，对此产品的防火、防震、防意外事故性能进行了测试。UL 认证不涵盖 GPS 硬件和 GPS 操作软件的性能或可靠性。对于本产品的任何 GPS 相关功能的性能或可靠性，UL 不作任何声明、保证或认证。

蓝牙® 无线技术

本设备是经过批准的蓝牙® 产品。要了解更多信息或查看 End Product Listing (最终产品列表)，请访问 bluetooth.org/tpl/listings.cfm。

获准使用无线设备的国家/地区

对于会发出无线电信号的设备，监管标记（以认证为准）已获准在以下国家/地区和大洲使用：美国、加拿大、日本、中国、韩国、澳大利亚和欧洲。

要详细了解其他国家/地区的标志，请参阅符合声明 (DoC)。该声明可从以下网站获得：zebra.com/doc。

注释：欧洲包括奥地利、比利时、保加利亚、克罗地亚、捷克共和国、塞浦路斯、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意大利、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荷兰、挪威、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斯洛伐克共和国、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和英国。

小心： 未得到监管部门批准的情况下运行本设备属非法行为。



国际漫游

本设备融合了国际漫游功能 (IEEE802.11d)，这可以确保本产品在正确的信道上操作，以适合在特定国家/地区使用。

Wi-Fi Direct/热点模式

根据所在国家/地区的支持情况，操作限制为以下信道/频段：

- 信道 1 - 11 (2412 - 2462 MHz)
- 信道 36 - 48 (5150 - 5250 MHz)
- 信道 149 - 165 (5745 - 5825 MHz)

工作频率 - FCC 和 IC

仅限 5 GHz

加拿大工业部声明

小心： 5150-5250 MHz 频段的设备仅适用于室内使用，以减少对共信道移动卫星系统造成有害干扰的可能。高功率雷达被分配为 5250-5350 MHz 和 5650-5850 MHz 的主要用户（意味着他们享有优先权），这些雷达可能会干扰和/或损坏 LE-LAN 设备。

AVERTISSEMENT: Le dispositif fonctionnant dans la bande 5150-5250 MHz est réservé uniquement pour une utilisation à l'intérieur afin de réduire les risques de brouillage préjudiciable aux systèmes de satellites mobiles utilisant les mêmes canaux. Les utilisateurs de radars de haute puissance sont désignés utilisateurs principaux (c.-à-d., qu'ils ont la priorité) pour les bands 5250-5350 MHz et 5650-5850 MHz et que ces radars pourraient causer du brouillage et/ou des dommages aux dispositifs LAN-EL.

“无线行业提醒您，驾车使用设备/手机时请注意安全”。

仅限 2.4 GHz

在美国，802.11 b/g 的可用信道是信道 1 至 11。信道范围受固件限制。

健康与安全建议

人体工程学建议

小心： 为了避免人体工程方面的潜在伤害风险或将此类风险减至最低，我们建议您注意以下事项。请咨询机构内部的健康与安全经理，确保您参加公司为预防员工发生意外伤害而设立的安全计划。

- 减少或避免重复性动作
- 保持自然姿势
- 减少或避免用力过度
- 将常用物品放在随手可及之处
- 保持适宜的工作高度
- 减少或避免振动
- 减少或避免直接压
- 提供可调节的工作台
- 提供足够宽敞的空间
- 提供适宜的工作环境
- 改进工作流程。

车辆安装

射频信号可能会影响机动车辆上安装不当或屏蔽不足的电子系统（包括安全系统）。有关您的车辆信息，请向制造商或其代表咨询。您还应咨询制造商，以了解车辆上已添加的所有设备。

安全气囊展开时冲击力非常大。请勿在安全气囊上方或安全气囊部署区域中放置任何物品，包括安装式或便携式无线设备。如果车载无线设备安装不当，则当安全气囊展开时，可能会造成重伤。

将设备放在触手可及的位置。确保眼睛离不开路面即可拿到设备。

注释： 在公用道路上接听电话时，不允许将设备连接到可能导致车辆鸣笛或闪灯的警报设备上。

重要说明： 在安装或使用前，请核对有关在挡风玻璃上安装和使用设备的国家/地区及地方法律。

安全安装

- 请勿将手机放在阻挡驾驶员视线或干扰车辆驾驶的地方。
- 请勿覆盖安全气囊。

道路安全

请勿在驾驶时做记录或使用本设备。记录待办事项或翻阅地址簿会使您忽略您的主要职责：安全驾驶。

驾驶车辆时，您的首要职责是专心驾驶。了解您驾驶所经地区有关使用无线设备的法律和法规。始终遵守这些法律和法规。

在车辆方向盘后使用无线设备时，要注意并牢记以下几条提示：

1. 了解您的无线设备和所有功能，如快速拨号和重拨。如果可以，这些功能可让您不必将注意力移开路面即可拨打电话。
2. 如果可以，请使用免提设备。
3. 让通话对方知道您正在驾驶；如有必要，请在交通拥堵或恶劣天气情况下停止通话。下雨、冰雹、下雪、结冰甚至交通拥堵都可能造成危险。
4. 根据情况拨打电话并判断交通情况；如有可能，请在车辆不移动时或者在汇入车流之前通话。车辆停稳时再尝试通话。如果您需要在驾驶时通话，先只拨打几个数字，检查路面和后视镜情况后再继续拨打其他数字。
5. 不要进行有压力的通话或有情绪的通话，这可能会分散注意力。让通话对方知道您正在驾驶，并且，在可能分散您对路面的注意力的情况下中止通话。

6. 使用无线电话进行求救。遇到火灾、交通事故或紧急救援时，请拨打紧急服务电话（美国为 9-1-1，欧洲为 1-1-2）或其他当地紧急电话。请记住：使用无线电话进行呼叫免费！无论使用何种安全码、使用何种网络、有没有插入 SIM 卡，都可以进行此类呼叫。

7. 请使用无线电话帮助处于紧急情况的其他人。如果您遇到正在发生的交通事故、犯罪或者生命面临危险的其他严重紧急情况，请呼叫紧急服务（美国为 9-1-1，欧洲为 1-1-2）或其他当地紧急电话，正如您希望其他人可以帮助您一样。
8. 必要时可呼救道路救援或特殊非紧急无线救援电话。如果您遇到不会造成严重危害的故障车辆、发生故障的交通信号灯、没有人员受伤的轻微交通事故或者看到被盗车辆，请叫道路救援或其他特殊非紧急无线救援电话。

“无线行业提醒您，驾车使用设备/手机时请注意安全”。

有关无线设备使用的警告

小心： 请遵守有关无线设备使用的所有警告。

有潜在危险的环境 - 车辆使用

对于在燃料库、化工厂等、空气中含有化学品或微粒（如谷物、灰尘或金属粉末）的区域和通常建议关闭车辆引擎的任何其他区域使用无线电设备的情况，我们提醒大家务必了解相关限制条件。

飞机安全

机场或航空公司工作人员指示时，请关闭无线设备。如果您的设备提供了“飞行模式”或类似功能，请向航班工作人员咨询是否可在飞行途中使用本设备。

(i) 医院中的安全注意事项

无线设备会发射射频能量并且可能会影响医疗电气设备。

在医院、诊所或医疗保健机构内，如被要求，应关闭无线设备。此类要求旨在防止对敏感医疗设备造成潜在干扰。

起搏器

起搏器制造商建议至少在手持无线设备和起搏器之间保持 15 厘米（6 英寸）的距离，以防对起搏器产生的潜在干扰。这些建议与无线技术研究所开展的独立研究和提供的建议保持一致。

对于携带起搏器的人员：

- 在设备开启时，设备与起搏器应随时保持间隔 15 厘米（6 英寸）以上距离。
- 不得将本设备放在胸前口袋内携带。
- 应该用与起搏器距离最近的耳朵收听信号，以尽量减小潜在干扰。
- 如果有理由怀疑正在发生干扰，请关闭本设备。

其他医疗设备

请咨询医师或医疗设备制造商，以确定无线产品的运行是否会干扰医疗设备。

射频暴露指导原则

电源

请仅使用 Zebra 认可、具有适当电气额定值的 ITE [SELV] 认证电源：输出电压 5.4 VDC，最小电流 3.0 A，最高环境温度至少为 50°C。使用替代电源将使对此设备的任何授权作废，并且可能带来危害。

电池和电源组

电池信息

小心： 如果换用错误类型的电池，则存在爆炸的风险。请按说明处理电池。

仅限使用经 Zebra 批准的电池。经批准可将带电池充电功能的配件用于以下电池型号：

- 型号：BT-000318 (3.7 VDC, 4500 mAh)
- 型号：BT-000318A (3.8 VDC, 6650 mAh)
- 型号：BT-000318B (3.85 VDC, 4500 mAh)

Zebra 批准的可充锂电池组的设计和结构均达到行业最高标准。

但是，需要更换电池前，电池的使用寿命和保存期限受到多种条件的制约。电池组的实际使用寿命受多种因素影响，例如高温、寒冷、恶劣的环境条件及严重掉落。

如果电池的保存时间超过六 (6) 个月，则电池的整体性能可能发生不可逆转的退化。将电池从设备中取出，在电池半满状态下保存在阴凉干燥处，以防止电量损失、金属部件生锈和电解质外渗。如果电池要存放一年或一年以上，则应至少每年查看一次电池电量并将电池充至半满电量。

电池的运行时间大幅减少时需要更换电池。

无论电池是另外选配，还是作为移动数据终端或条码扫描器的部件随整机购买，所有 Zebra 电池的标准质量担保期限均为一年。有关 Zebra 电池的详细信息，请访问：[zebra.com/batterybasics](http://www.fcc.gov/oet/ea/fccid)。

手持设备

本设备已经过一般便携式操作的测试。仅限使用经过 Zebra 测试和批准的皮带夹、皮套和类似附件以确保符合 FCC 要求。使用第三方皮带夹、皮套和类似附件可能会违反 FCC 关于射频暴露的要求，应当避免这种情况发生。FCC 已对这些电话型号授予“设备授权”，并且所有报告的 SAR 等级经评定均符合 FCC 射频发射指引。这些电话型号的 SAR 信息与 FCC 一起存档，可在以下链接的“Display Grant”（显示授权）部分中找到：

为达到美国和加拿大射频暴露要求，在操作移动传输设备时设备与人体之间至少必须间距 1.5 厘米或以上。

Pour satisfaire aux exigences Américaines et Canadiennes d'exposition aux radio fréquences, un dispositif de transmission doit fonctionner avec une distance de séparation minimale de 1.5 cm ou plus de corps d'une personn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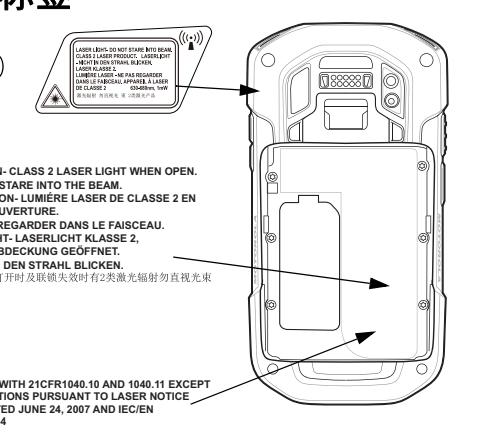
“无线行业提醒您，驾车使用设备/手机时请注意安全”。

激光设备

2 类激光扫描仪使用低能量的可见光二极管。与任何强光光源（如太阳）一样，用户应当避免直视激光束。短时间暴露于 2 级激光是否有害尚不确定。

小心： 控制、调整或执行未在此处指定的其他过程均可能导致暴露于激光束的危险发生。

扫描器标签



COMPLIES WITH 21CFR1040.10 AND IEC60825-1:2014 EXCEPT FOR EXEMPTIONS PURSUANT TO LASER NOTICE NO. 50, DATED JUNE 24, 2007 AND IEC-EN 60825-1:2014

60825-1:2014

标签内容：

1. 激光：切勿直视光束。2 级激光产品。
2. 小心 - 开机时会发出 2 级激光。切勿直视激光束。
3. 除容差遵照 2007 年 6 月 24 日颁布的 LASER NOTICE NO.50、2007 以及 IEC/EN 60825-1:2014 的规定外，还符合 21CFR1040.10 和 1040.11

LED 设备

按照 IEC 62471:2006 和 EN 62471:2008 的规定，属于“豁免风险组”。

射频干扰要求 - 加拿大

加拿大创新、科学和经济发展部 ICES-003 合规性标签 : CAN ICES-3 (B)/NMB-3(B)

无线电发射器

本设备符合加拿大工业部许可豁免 RSS 标准。本设备的操作满足以下两个条件：
(1) 本设备不得造成有害干扰，并且 (2) 本设备必须可以承受遭到的一切干扰，包括可能会引起运行状况不如人意的干扰。

Le présent appareil est conforme aux CNR d'Industrie Canada applicables aux appareils radio exempts de licence. L'utilisation est autorisée aux deux conditions suivantes: (1) l'appareil ne doit pas produire de brouillage, et (2) l'utilisateur de l'appareil doit accepter tout brouillage radio électrique subi même si le brouillage est susceptible d'en compromettre le fonctionnement.

合规声明

可在以下网址获得美国 / 加拿大符合声明全文 : zebra.com/doc。

CE 标记和欧洲经济区 (EEA)

在 EEA 全境，5 GHz RLAN 的使用限制条件如下：

- 5.15 - 5.35 GHz 仅限室内使用。

合规声明

Zebra 将此声明，本无线电设备符合 2014/53/EU 和 2011/65/EU 指令要求。欧盟符合性声明的附录 A 中确定了 EEA 国家/地区的所有无线电限制。可在以下网址获得欧盟符合声明全文 : zebra.com/doc。

欧盟进口商 : Zebra Technologies B.V

地址 : Mercurius 12, 8448 GX Heerenveen, Netherlands

韩国对 B 类信息技术设备提出的警告声明

기종별	사용자 안내문
B 급 기기 (가정용 방송통신기자재)	이 기기는 가정용 (B 급) 전자파적합기기로서 주로 가정에서 사용하는 것을 목적으로 하며, 모든 지역에서 사용할 수 있습니다.

其他国家/地区

澳大利亚

The use of 5 GHz RLAN in Australia is restricted in the following band 5.60 – 5.65GHz.

巴西

Declarações Regulamentares para TC77HL - Brasil

Nota: A marca de certificação se aplica ao Transceptor, mod TC77HL. Este equipamento não tem direito à proteção contra interferência prejudicial e não pode causar interferência em Sistemas devidamente autorizados.

Para maiores informações sobre ANATEL consulte o site: www.anatel.gov.br. Este produto está homologado pela Anatel, de acordo com os procedimentos regulamentados pela Resolução n°242/2000 e atende aos requisitos técnicos aplicados, incluindo os limites de exposição da Taxa de Absorção Específica referente a campos elétricos, magnéticos e eletromagnéticos de radiofrequência, de acordo com as Resoluções n° 303/2002 e 533/2009.

"Este dispositivo está em conformidade com as diretrizes de exposição à radiofrequência quando posicionado pelo menos a 0.5 centímetros de distância do corpo."

智利

Este equipo cumple con la Resolución No 403 de 2008, de la Subsecretaría de telecomunicaciones, relativa a radiaciones electromagnéticas.

Conforme a Resolución 755 parte j.1), se ajustará el dispositivo a operar en interiores en las siguientes bandas con una potencia máxima radiada no superior a 150mW:

- 2.400 a 2.483,5 MHz
- 5.150 a 5.250MHz
- 5.250 a 5.350MHz
- 5.470 a 5.725MHz
- 5.725 a 5.850MHz

Además, de acuerdo con Resolución 755, para la banda 5150-5250MHz la operación del equipo estará restringida al interior de inmuebles y la densidad de potencia radiada máxima no supera 7,5mW/MHz en cualquier banda de 1MHz y 0.1875mW/25kHz en cualquier banda de 25kHz.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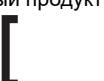
Para la tecnología NFC en la banda 13.553 a 13.567 kHz, la intensidad de campo eléctrico no excederá 20 mV/m a 30 metros, conforme a Resolución 755 parte Art 1.e).

合格证 :



欧亚关税同盟

Данный продукт соответствует требованиям знака EAC.



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

In accordance with HKTA1039, the band 5.15GHz - 5.35GHz is for indoor operation only.

墨西哥

La operación de este equipo está sujeta a las siguientes dos condiciones: (1) es posible que este equipo o dispositivo no cause interferencia perjudicial y (2) este equipo o dispositivo debe aceptar cualquier interferencia, incluyendo la que pueda causar su operación no deseada.

South Korea

해당 무선설비는 운용 중 전파혼신 가능성이 있음

해당 무선설비는 전파혼신 가능성이 있으므로 인명안전과 관련된 서비스는 할 수 없습니다.

中国台湾

臺灣

取得審驗證明之低功率射頻器材，非經核准，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
低功率射頻器材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

前述合法通信，指依電信管理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低功率射頻器材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應避免影響附近雷達系統之操作
減少電磁波影響，請妥適使用

型號 TC77HL: SAR 標準值 2.0 W/kg ; 送測產品實測值為 : 0.323 W/kg

公司資訊

台灣斑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台北市信義區松高路 9 號 13 樓

行政院環保署 (EPA) 要求乾電池製造或進口商，需依廢棄物清理法第 15 條之規定，於販售、贈送或促銷的電池上標示回收標誌。請聯絡合格的台灣回收廠商，以正確棄置電池。

「廢電池請回收」

土耳其

Bu cihaz Türkçe karakterlerin tamamını içti eden ETSI TS 123.038 V8.0.0 (veya sonraki sürümünden) ve ETSI TS 123.040 V8.1.0 (veya sonraki sürümünden) teknik özelliklerine uygundur.

乌克兰

Дане обладнання відповідає вимогам технічного регламенту № 1057, 2008 на обмеження щодо використання деяких небезпечних речовин в електрических та електронних пристроях.

泰国

เครื่องที่ติดตั้งตามมาตรฐานนี้ มีความสอดคล้องตามข้อกำหนดของ กทมช.

废弃电子电气设备指令 (WEEE)

对于欧盟客户：对于已报废的产品，请参阅以下网址的回收/处置建议：zebra.com/weee.

土耳其 WEEE 合规声明

EEE Yönetmeligine Uygundur.

最终用户许可协议

非常重要, 请仔细阅读 : 本最终用户许可协议 ("EULA") 是您 (个人或单个实体) ("被许可人") 与 Zebra 国际控股公司 ("Zebra") 之间针对 Zebra 及其附属公司、第三方供应商和许可人拥有并且与本 EULA 随附的软件 ("软件") 所签署的法律协议, 软件包括处理器用于执行具体操作的机器可读指令, 但不包括在启动

顺序期间仅用于启动硬件的机器可读指令。使用此软件即表示您接受本 EULA 的条款。若您不接受这些条款, 则请勿使用此软件。

1. 授予许可。在您遵守本 EULA 所有条款和条件的前提下, Zebra 授予您 (最终用户) 下列权利：对于 Zebra 硬件的关联软件, Zebra 在此授予您有限的个人非独占许可, 在本协议期限内仅内部使用软件以支持操作相关的 Zebra 硬件, 不用作任何其他用途。如果软件的任何部分以供您安装的方式向您提供, 您可以将一份可安装软件安装到一个硬盘或一台打印机、计算机、工作站、终端、控制器、接入点或其他数字电子设备 (如适用) ("电子设备") 的其他设备存储中, 并且只要仅有份软件在运行, 您即可访问和使用该电子设备上安装的软件。对于独立的软件应用程序, 您仅可安装、使用、访问、显示和运行向您授权份数的软件。您可以采用机器可读形式制作一份软件副本, 以便用于备份用途, 前提是该备份副本必须包括在原始软件上所载的所有版权或其他专有权声明。在无支持合同的情况下, 从 Zebra 首次交付或最终客户首次下载软件 (或含有软件的硬件) 实例之日起, 您有权在九十 (90) 天内获取 Zebra 提供的更新和操作技术支持, 不包括实施、集成或部署支持 ("授权期")。授权期过后您无法获取 Zebra 提供的更新, 除非签订 Zebra 支持合同或与 Zebra 签署其他书面协议。

10. 免责声明。除非明确的有限保修具有单独的书面声明, 否则 Zebra 提供的所有软件均需 "按原样" 并 "可用", 而无需 Zebra 提供任何形式的明示或默示保证。在适用法律允许的最大范围内, Zebra 否认作出任何明示、默示或法定保证, 包括但不限于适销性、质量满意度或成熟度、特定用途适合性、稳定性或可用性、准确性、无病毒、不侵犯第三方权利或违反其他权利的默示保证。Zebra 不保证软件操作不会中断或不会出错。本 EULA 涵盖的软件范围包括仿真库, 此类仿真库不会百分百运行准确或覆盖全部仿真功能, "按原样" 覆盖所有错误, 本段和本协议的所有免责声明和限制适用于此类仿真库。某些司法管辖区不允许排除或限制默示保证, 因此上述排除或限制可能并不适用于您。Zebra 或其附属机构为您提供建议或信息 (无论口头或书面) 均不应被认为用于改变此 Zebra 软件保修免责声明, 或创建任何类型的 Zebra 保修声明。

11. 第三方应用程序。本软件可能包含或下载附带某些第三方应用程序。Zebra 未作出任何有关这些应用程序的声明。由于 Zebra 无权控制这些应用程序, 您承认并同意 Zebra 对这些应用程序不承担任何责任。您明确承认并同意使用第三方应用程序将由您独自承担风险, 您将承担对质量、性能、精确度和效果不满意的任何风险。您同意 Zebra 对任何直接或间接损害或损失 (包括但不限于由使用或依赖任何第三方内容、产品或服务或通过任何此类应用程序而导致、声称导致或关联的任何损害或数据丢失) 不承担责任。您承认并同意第三方应用程序的使用受此类第三方应用程序提供商使用条款、许可协议、隐私政策或其他类似协议的约束, 您向第三方应用程序提供商提供的任何信息或个人数据 (无论是否知情) 都将受第三方应用程序提供商隐私政策的管辖 (如果此类政策存在)。Zebra 对于任何第三方应用程序提供商造成的任何披露或其他任何行为不承担任何责任。Zebra 对于您的个人信息被任何第三方应用程序提供商捕获, 或第三方应用程序提供商将您的个人信息用于其他用途的行为不承担任何责任。

12. 责任限制。Zebra 对使用或不能使用软件或任何第三方应用程序、其内容或功能而导致的任何类型的损害 (包括但不限于错误导致或相关的损害、遗漏、中断、缺陷、延迟操作或传输、计算机病毒、连接失败、网络收费、应用程序内置购买和所有其他直接、间接、特殊、偶然、惩罚性或后果性的损害) 不承担责任, 即使 Zebra 已被告知此类损害的可能性。某些司法管辖区不允许排除或限制偶然或间接的损害, 因此上述排除或限制可能并不适用于您。尽管有上述规定, Zebra 对于因使用本软件或第三方应用程序或本 EULA 的任何其他条款而造成的所有损失、损害、诉讼由 (包括但不限于基本合同、侵权或其他原因) 所承担的全部责任不应超过您购买软件所支付的费用总额。即使任何补救措施都没有达到其基本目的, 上述限制、排除事项和免责声明 (包括第 10、11、12 和 15 条) 应在适用法律允许的最大范围内适用。

13. 禁令救济。您承认, 一旦本协议的任何规定遭到违反, Zebra 将不会获得金钱或损害赔偿方面的足够补救。因此, Zebra 在不缴纳保证金的情况下, 有权在提出申请后立即从具有管辖权的法院获得针对该违反行为的禁令。Zebra 获得禁令救济的权利并不限制其寻求进一步补救的权利。

14. 修改。除非采用书面形式并由向其寻求修改执行一方的授权代表签字, 否则本协议的任何修改均不具有约束力。

15. 美国政府最终用户限制权利。此规定仅适用于美国政府最终用户。本软件属于 48 C.F.R. 第 2.101 部分所定义的 "商业项目", 包括 "商业计算机软件" 和 "计算机软件文档", 此类术语在 48 C.F.R. 第 252.227-7014(a)(1) 部分和 48 C.F.R. 第 252.227-7014(a)(5) 部分加以定义, 并在 48 C.F.R. 第 12.212 部分和 48 C.F.R. 第 227.7202 部分使用 (如适用)。根据 48 C.F.R. 第 12.212 部分、48 C.F.R. 第 252.227-7015 部分、48 C.F.R. 第 227.7202-1 到第 227.7202-4 部分、48 C.F.R. 第 52.227-19 部分和联邦法规代码的其他相关部分 (如适用), 软件分发并许可给美国政府最终用户 (a) 仅用作商业项目, (b) 依照此处包含的条款和条件, 仅具有授权给所有其他最终用户的权限。

16. 适用法律。本协议受伊利诺伊州的法律管辖, 不考虑其法律冲突规定。本 EULA 不受《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管辖, 其应用被明确排除在外。

软件支持

Zebra 希望确保客户在购买设备时拥有最新的授权软件, 以保持设备以最佳性能

状态运行。要确认您的 Zebra 设备在购买之前已配备最新的授权软件, 请访问 zebra.com/support。

请从 "Support (支持)" > "Products (产品)" 中查看最新软件, 或搜索该设备, 然后选择 "Support (支持)" > "Software Downloads (软件下载)"。

如果您在购买设备时其并未配备最新版本的授权软件, 请发送电子邮件至 entitlementservices@zebra.com 与 Zebra 联系, 并确保包括以下基本设备信息:

- 型号
- 序列号
- 购买证明
- 您所申请的软件下载标题。

从您购买设备之日起, 如果 Zebra 认定您的设备有权获得软件的最新版本, 您将收到一封电子邮件, 邮件中包含的链接将直接带入 Zebra 网站以下载适当的软件。

产品中有害物质的名称及含量

部件名称 (Parts)	有害物质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VI))	多溴联苯 (PBB)	多溴二苯醚 (PBDE)
金属部件 (Metal Parts)	X	O	O	O	O	O
电路模块 (Circuit Modules)	X	O	O	O	O	O
电缆及电缆组件 (Cables and Cable Assemblies)	O	O	O	O	O	O
塑料和聚合物部件 (Plastic and Polymeric Parts)	O	O	O	O	O	O
光学和光学组件 (Optics and Optical Components)	O	O	O	O	O	O
电池 (Batteries)	O	O	O	O	O	O

本表格依据 SJ/T 11364 的规定编制。

O: 表示该有害物质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 GB/T 26572 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

X: 表示该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 GB/T 26572 规定的限量要求。(企业可在此处, 根据实际情况对上表中打"x"的技术原因进行进一步说明。)

此表应中国 RoHS 要求而创建。

UK United Kingdom